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1 年 1 月 8 日、2021 年 1 月 11 日、2021 年 1 月 1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1 年 1 月 12 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截至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65.39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市盈率为 98.85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41.15 倍，公司所处的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26.5 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1 年 1 月 8 日、2021 年 1 月 11 日、2021 年 1 月 1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

诉讼尚未开庭审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终止〈施工总承包合同（厂房 A2 栋含地下室）〉的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工总承包合同（厂房 A2 栋含地下室）最终结算协议》正常履约当中，涉及募投项目的厂房 A2 栋按照新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正常履行建设施工当中。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本公告日同时披露了《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数量为 23,994,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950%，限售期为 12 个月。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近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至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65.39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市盈率为 98.85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41.15 倍，公司所处的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26.5 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取得较大增长，主要原因系前三季度全资子公司的口罩、防护服等防护类产品销量增加所

致。疫情期间在国家利好政策的扶持下，涌现出大量的防护类产品生产企业，防护类产品市场的供求关系已发生变化。随着国内疫情逐渐有效控制以及全球疫情防控进展，在后疫情期间，防护类产品的需求减少且市场竞争加剧，获取订单的成本增加，未来公司的防疫防护用品销售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在今年疫情爆发期间，公司快速扩充口罩生产线并投入了大量资金用于采购生产防护类产品所需的材料和设备，如果后期公司防护类产品未能获得充足的订单，可能存在部分设备闲置以及由于产品售价下降，从而导致计提部分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

同时，随着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蔓延以及后续中美贸易环境的变化均可能会对公司生物实验室一次性塑料耗材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存在导致相关客户延迟下单交货或缩减订单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